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湖北省广告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省直有关单位，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市场监管局:

《湖北省广告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省政府审定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29日

附件

湖北省广告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目  录

一、规划背景

(一)发展基础

(二)形势分析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二)推进原则

(三)发展目标

三、重点任务

(一)加强创新驱动，激发产业竞争活力

(二)加强产业升级，壮大产业发展实力

(三)加强导向引领，提高公益广告传播力

(四)加强服务发展，增强产业社会贡献力

(五)加强人才培养，增强产业发展支撑力

(六)加强环境建设，提升产业发展吸引力

(七)加强科学监管，提升产业治理能力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二)强化政策保障

(三)科学评估考核

广告业是现代服务业和文化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服务高质量发展、引导消费升级、促进大众就业、提高社会文明程度等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根据国家对“十四五”时期广告产业发展部署要求和《湖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精神，制定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我省广告产业规模快速扩大，全省广告产业发展迅速，广告业务收入实现年均两位数增长。截至2020年末，全省广告经营单位5.6万户，广告业务收入510亿元，从业人员17.4万人，比“十二五”期末分别增长229%、248%和85%。产业布局初显成效，全省已逐渐形成以小微企业—龙头企业—基地—园区为主体，以人才、项目、平台为支撑，由小到大、由点及面的发展梯队。截至2020年底，全省建成10家广告产业园区，其中国家级2家、省级8家，园区数量在全国处于较前位置;建成广告基地41家，其中3家获评国家级广告业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广告人才库纳入人才100余人，其中23人入选湖北省服务业领军人才培养。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广告业数字化进程加快，传统主流媒体走向数字化主导下的媒体融合发展，短视频广告加速涌现，互联网广告急剧扩张，迅速成长为市场主体广告宣传的主流。发展环境明显改善，全面完成广告市场准入相关行政审批事项的清理工作，取消户外广告登记、固定形式印刷品广告登记、烟草广告审批、广告经营许可审批、外商投资广告企业项目及设立分支机构审批等审批事项。省内超过60所高校开设广告学及广告相关专业，每年培养广告专业人才过万数。建成“湖北省广告公共服务平台”和省级广告监测平台，实现工作网络化、便利化、高效化。社会效益日渐增强，坚持广告宣传正确政治导向，严守广告宣传法纪道德底线，“十三五”期间，全省未发生导向性错误或引发群体性事件的重大广告问题。明确将公益广告纳入发展规划，建设“湖北省公益广告平台”。2017年以来，连续五年举办湖北省“楚天杯”公益广告作品征集推广活动，向全国征集公益广告作品7000余件，推选大批优秀公益广告作品。

(二)形势分析

我国已转向加快迈向高质量发展、新发展格局构建期，必将深刻影响广告产业发展。挑战方面，新兴业态层出不穷，我省广告业态相对滞后。欠发达地区广告产业体量较小，在服务理念、创意策划和新媒体技术应用等方面较为落后;广告产业内部结构不尽合理，产业链各环节资源相对分散，高端服务能力较弱，广告产业园区作用发挥有限，广告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质量效益亟待进一步提升;虚假违法广告形式变化多样，广告市场秩序面临新的问题和挑战。机遇方面，“十四五”时期是数字经济大背景下广告产业转型升级、实现创新融合发展的重要时期。全省经济总量持续增长，消费市场潜力巨大，给广告产业的发展壮大提供了良好发展空间。新技术的成熟应用，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成为驱动广告产业数字化转型、引领广告产业融合创新发展的核心动力。产业链现代化的要求，必然推动广告产业集聚、要素集约，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七次、八次、九次、十次全会精神，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以促进全省广告产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聚焦创新驱动发展，推动广告产业转型升级，优化广告产业发展环境，提升广告产业服务经济社会文化发展效能，推进广告监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湖北加快“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作出积极贡献。

(二)推进原则

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兼顾统一。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广告宣传也要讲导向”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聚焦公益广告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正确社会舆论导向、培育良好道德风尚等方面重要作用，大力开展公益广告宣传。促进广告业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努力提高我省广告业整体质量，坚持促进经济发展与满足人民精神需求相统一。

规模增长与提质增效协同推进。坚持稳中求进，保持全省广告产业规模增长。加强创新驱动，倡导绿色广告，推动广告产业数字经济背景下的高质量发展。发挥政府在产业规划引导和政策扶持方面的作用，加大公共服务投入，加强广告市场监管，营造公平有序发展环境。

供给能力与社会需求高度匹配。紧扣国家和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推动广告产业供给侧改革和需求侧管理，积极服务扩大内需国家战略，更好满足经济发展和精神文化的需求，有效发挥其在就业优先、引导消费、塑造品牌、繁荣文化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提高全省广告产业的贡献力。

均衡发展和创新突破相得益彰。坚持系统观念，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和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推动发达与欠发达地区、新兴业态与传统业态、骨干企业与小微主体的协调发展。支持重点区域、领域、环节创新突破，推动广告产业创新发展。

(三)发展目标

广告产业发展水平应当与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今后五年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产业规模进一步扩大。全省广告经营单位、业务收入、从业人员数量等关键性指标年均增长速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广告业务收入在地区生产总值中的比重超过全国均值，广告对经济增长贡献率有明显提升。

创新动能进一步增强。广告产业链条更加完整、业态更加丰富，广告产业品牌化、数字化程度提高。创意设计、广告技术、数据服务、整合营销等相关的本土企业发展壮大。获得国际国内广告大奖作品数量持续增长。

服务效能进一步提升。广告行业服务“湖北制造”“湖北服务”“荆楚文化”等品牌建设能力持续增强。广告产业带动创新创业、消费升级，持续服务保就业促消费。充分发挥广告文化建设传播功能，公益广告事业持续发展，广告文化内涵健康丰富。

区域特色进一步凸显。武汉、宜昌、襄阳继续保持先发优势，增强区域辐射带动能力。具有湖北特色的文旅资源、革命老区、农产品、乡村振兴等特色广告发展取得明显进展。“大园区、专基地、强龙头、精小微”的发展层次更加突出，实现产业统筹、互补、互促。广告产业园区广告业务收入等关键性指标达到全省总量30%以上。

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培育高质量广告人才队伍，增强“政企校”“产学研”的实践性和融合度，促进数字技术、高级管理和内容创意等领域人才数量显著增加。建设广告人才产学研培养基地 10个，公益广告基地20个，全省广告人才库人才达到500人。广告产业发展法治环境更加健全，逐步形成公民知法、行业守法、部门执法的共治体系，广告市场治理能力不断提升。

**专栏1  我省广告产业“十四五”期间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2025年预计值 | 指标属性 |
| 全省广告经营单位数量(万户) | 年均增长速度高于全国均值 | 预期性 |
| 广告业务收入(亿元) |
| 广告从业人员(万人) |
| 广告业务收入在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 广告产业园区广告业务收入占全省总量(%) | 30 | 预期性 |
| 公益广告基地(个) | 20 | 预期性 |
| 广告人才产学研培养基地数量(个) | 10 | 预期性 |
| 广告人才库人才数量(人) | 500 | 预期性 |

三、重点任务

(一)加强创新驱动，激发产业竞争活力

支持广告业态创新。推动云计算、5G、区块链等技术在广告产品研发、经营管理、市场开拓和商业模式方面的创新应用，构建互联网、物联网下广告新生态系统。支持跨区域、跨媒介、跨终端全媒体广告生产、广告发布和广告监测评估的新型广告媒体集团发展。鼓励探索具有湖北特色的在线新经济商业模式和运作方式。

推动广告技术创新。支持广告公司、广告媒体紧跟内容生产、创意设计、制作技术、传播渠道等环节的技术需求，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广告技术工具。支持鼓励本土企业开展广告数据开发利用、隐私保护和公共安全的研究，推动广告大数据高效流动和规范利用。

加快产业融合创新。加快广告产业向专业化服务和价值链高端延伸，促进不同领域间的协同融合。推动新媒介融合，形成立体多样、融合发展的现代广告传播体系。充分发挥广告产业与湖北特色产业的关联效应，支持广告产业与先进制造业、特色农业、文化旅游、媒体创新、品牌建设、电子商务、新型物流、生活服务等行业的融合发展，形成跨行业、跨领域的产业互促共进关系。

**专栏2  培育广告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计划**

|  |
| --- |
| 1.依托广告龙头企业，培育基于大数据、云计算下广告资源丰富、整体策划能力突出的一站式整合营销服务提供商。  2.加强政府引导，依托产业园区、基地和有关院校，搭建广告和科技创新协同发展平台，将技术领先、产业化前景好的科技成果及时应用到广告产业链全流程，促进广告产业和科技创新、技术应用各方面的精准对接。 |

(二)加强产业升级，壮大产业发展实力

推进要素资源集约化。充分发挥广告产业园区、广告基地对优质广告生产要素的聚集作用，以信息流促进上下游、产供销协同联动，打造跨越物理边界的“虚拟”产业园和产业集群，培育集创意设计、营销策划、媒介传播、品牌塑造等功能齐全的产业服务集群。推进广告产业孵化基地、广告人才培训基地、广告创作基地的建设发展，支持省级广告基地向区域、国家级基地不断迈进。各产业园区、基地依照实际情况制定个性化、差异化发展方案，避免同质化运作和不良竞争，打造符合本地特色和互联网发展特点的新型产业链协作关系。

促进广告产业数字化。加快孵化一批数字营销公司、数据服务公司、广告技术公司等数字广告企业。鼓励传统广告公司与数字公司探索多种形式融合，大力发展以数字化运营为主的媒体，推进传统户外媒体数字化升级。支持互联网平台企业、数字技术企业等新兴广告主体联合传统广告主体构建战略联盟，实施跨行业合作。协调省服务业、文化业、工业和信息化、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科技专项等相关政策支持数字广告的发展。

打造产业链条多元化。积极组织参与国内外广告合作交流活动，鼓励规上企业参与国内国际竞争，辐射带动全省广告产业发展。挖掘一批潜力企业，加大政策扶持、金融融资等保障力度，提高规上企业储备。培育一批具有湖北地方特色的“专精特新”型中小广告企业，纳入全省中小企业促进发展保障体系，抢抓场景化内容生态、大数据推送机遇，创新广告营销新模式，实现传播路径、应用场景、创意内容、在线营销、数字技术的全新突破。鼓励地方对新上规模、数字广告的企业给予表彰和奖励。

推动产业布局区域化。打造武汉高端和高附加值服务一流广告产业资源集聚引领中心，充分发挥武汉总部经济、研发设计、销售市场等对全省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对外开放的辐射带动能力。推动广告产业资金、技术、人才在省内有序转移、链动发展，持续优化武汉1+8城市圈广告产业发展空间布局。依托“襄十随神”“宜荆荆恩”城市群，推进群内广告资源互联互通、产业优势互促互补、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开放合作携手共赢，增强区域广告产业转型升级、创业创新的带动作用，加快培育省内次级广告增长中心。结合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挖掘“小而美”优势，建立内容实、传播快、渠道多、覆盖广的新广告立体传媒体系。

**专栏3  广告龙头企业、基地和园区建设计划**

|  |
| --- |
| 3.充分利用互联网头部企业在湖北建立华中总部的机遇，吸引一批技术水平高、带动性强、市场前景好的互联网广告项目入驻湖北，重点引进国内外4A公司、国内媒体行业百强等行业龙头企业到湖北落户。  4.培育在前沿技术领域及场景应用、动态创意、多维展示等数字广告领域具有专业竞争力的骨干企业，形成“数字+创意”核心优势，建设特色鲜明的数字广告创意产业基地。  5.以武汉汉阳造广告产业园、宜昌三峡广告产业园等2家国家级广告产业园区和省级广告园区为重点，研究制定针对性优惠政策，引导资源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下的广告新兴业态倾斜，积极引入规模广告企业、先进互联网技术型企业、互联网平台型企业、特点突出专业化广告企业进驻园区。 |

(三)加强导向引领，提高公益广告传播力

注重公益广告主流价值引领。坚持正确导向，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重要部署，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鼓励创作富含本土文化、地方特色、群众语言“接地气”的公益广告，取材生活、贴近大众，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促进主流价值和先进文化理念深入人心。推动公益广告宣传与文明创建活动有机结合，使公益广告走进城乡、走向群众，为社会打好文明底色、培育文明意识。

提升公益广告作品质量和内涵。作品创作贴近群众生活和精神需求，使公益广告富有美感、体现时代感、充满真情实感。开展“数字化+公益广告”行动，支持新媒体与公益广告传播相融合、数字技术与公益广告设计制作相结合，创新公益广告产品和服务。鼓励公益广告展示与公共空间、公共设施、公共艺术相结合，提升地区形象和文化品位。鼓励社会各界组织参与公益广告赛事活动，推广优秀公益广告作品，建立优秀公益广告作品和人才库并予以鼓励支持。

建立公益广告良性运行机制。多渠道筹集公益广告资金，支持建立公益广告专项基金。将公益广告纳入精神文明建设、职能宣传等重点工作中，加大公益广告政府购买服务保障力度。强化各类媒体媒介、广告经营者、广告主的社会责任，动员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推动企业成为公益广告宣传主体，引导社会各界以提供资金、技术、劳动力、智力成果、媒介资源等方式积极参与公益广告事业。加强互联网平台和新兴媒体公益广告刊播力度，营造文明网络环境。

**专栏4 公益广告事业发展计划**

|  |
| --- |
| 6.开展“中华优秀文化+公益广告”行动，推动公益广告挖掘文化创意，丰富中华优秀文化内涵，传播中华传统美德。  7.利用政府部门、广告园区、企业单位、广告协会、社会资源等多方力量共同打造公益广告基地。  8.继续办好湖北省“楚天杯”公益广告征集推广活动，打造成为湖北省公益广告品牌活动。  9.制定我省贯彻落实《公益广告促进和管理暂行办法》的实施意见，明确相关部门单位职责，探索建立健全公益广告政府购买服务和媒体发布制度。 |

(四)加强服务发展，增强产业社会贡献力

服务就业优先。充分发挥广告产业重人力、轻资产的特点，在广告行业积极实施有关就业政策，积极落实“青年就业翼计划”、创新创业带动就业政策，有效促进大学生创业、劳动者就业。提升广告企业创新能力，创造就业岗位，吸纳就业人员，以新广告业态支持发展新就业形态。

服务消费升级。发挥广告产业对消费的引导作用，在广告设计、制作、发布等各个环节注重品质，提高广告附加值，传播绿色消费理念。充分发挥广告效益高溢出、市场指标高灵敏的特点，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提高广告产业供给能力，促进健康消费需求，挖掘潜在消费空间，创造新型消费模式，推动品质消费、品牌消费，促进供需良性互动。

服务品牌建设。支持广告行业服务湖北“品牌强省”战略，积极参与先进制造业、特色农业、文化旅游等行业“湖北品牌”建设，充分发挥广告创意设计、营销策划和媒介传播的优势，准确、全面展示湖北品牌内涵，打造湖北品牌，提升湖北品牌知名度、影响力和美誉度。鼓励广告企业加强自身品牌建设，着力培育一批广告企业品牌，形成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广告品牌集群。

**专栏5  广告产业服务效能提升计划**

|  |
| --- |
| 10.依托广告人才培训基地等提供新兴广告技能知识培训，鼓励就业人员学习在线经济商业模式，积极参与数字技术、文化创意、营销推广等领域工作，满足就业市场需求。  11.引导广告企业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及时开展商标注册、专利申请和版权登记，加强自身品牌建设。  12.探索省内广告企业与自主品牌联合开发市场机制，为省内广告主和广告企业合作创造条件，鼓励省内市场主体采买本土品牌整合营销服务。 |

(五)加强人才培养，增强产业发展支撑力

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全面提高广告人才素质，培养一批思想强、业务精、善创新的人才队伍，推动广告产业持续高质量发展。加快形成政府部门、院校、职业培训机构、广告市场主体共同培养人才的联动机制，明确市场主体人才培育主体地位。健全广告人才评价体系，鼓励优秀广告人才参与高技能人才评价与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研究制定高层次广告人才引进、扶持、奖励办法，鼓励用好现有人才引进培养相关政策，支持广告人才引进培养发展，营造适合广告人才发展创业的良好环境。加强人才合作交流，鼓励各地选派广告专业人才赴国内外广告产业先进地区和优秀企业学习，拓展视野、提升层次。

优化广告人才结构。充分利用湖北科教优势，培育高质量、多元化的广告人才队伍。高等院校结合产业发展趋势，重点培养现代广告管理、广告创意设计、信息数字技术、数据分析运营、媒体融合传播、产品整合营销等多领域专业人才。高职院校顺应新时代需求调整广告专业方向，丰富数字广告教学内容，增加动漫设计、互动设计、网页设计、视频编辑、数据分析等课程，加强操作实训培养高级技能人才。

提升从业人员素质。加强广告从业人员继续教育，不断提升职业技能和职业道德，加强广告产业链各环节多层次人才全面储备。探索多种在职培训教育模式，面向各类广告市场主体经营管理、创意设计、技术应用、合规审核等人员开展继续培训，提升广告从业人员职业素养。

**专栏6  广告人才持续培育计划**

|  |
| --- |
| 13.建立广告人才专家库，将广告人才纳入“青年拔尖人才培养计划”“现代服务业领军人才”“优秀技能人才”等培养工程。  14.促进政产学研深度融合，支持省内院校职校和规模广告企业联合建设数字广告人才培养基地，推广创新人才联合培养共用、产学研合作培养模式。  15.建设广告人才数字化网络培训服务平台，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组建广告产业智力研究机构，加强学界与业界交流对接，结合本地文化特色、主导产业、发展需求，开发一批精品课程，丰富广告从业人员教育资源。 |

(六)加强环境建设，提升产业发展吸引力

强化广告行业规范。健全广告相关地方性法规体系，完善广告产业相关领域法规政策。加强政府规划引导，指导地方因地制宜发展广告产业，扶持特色优势领域快速发展，推动各地广告产业政策普惠化和功能性转型，营造公平有序的发展环境。关注网络环境、城市规划、隐私数据保护等政策要求，推动广告产业绿色、健康、安全发展。

加强广告大数据管理。与时俱进调整广告产业统计标准，科学设计广告产业规模、发展质量和产业效益等指标，探索建立与国家口径一致、符合我省“十四五”发展、匹配广告产业实际作用的产业统计指标和评价体系，客观反映广告产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行业功能和产业贡献度。积极开展广告大数据研究应用，鼓励各地政府部门、院校、机构开展基于广告产业发展大数据课题研究，为广告发展和监管提供前瞻性参考。

建立区域合作互动机制。主动融入长江经济带协同发展，加速接轨广告产业优势资源。鼓励省内各地开展广告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多种形式的资金、技术、人才合作，尤其加强中小企业互通共享协同。加强与广告产业发达地区交流合作，主动对接融合广告项目，学习新兴业态模式和先进管理经验。充分发挥广告行业协会作用，主动参与行业发展相关事务，提升行业公共服务能力，共享广告行业信息资源，建立多种形式的行业联盟，促进广告企业在数据应用、市场开发、广告设计、网络运营等方面的业务整合和协作。

**专栏7  广告行业规范建设计划**

|  |
| --- |
| 16.加快推进广告产业标准建设，围绕广告服务环节、广告技术设备、行业自律、广告监管、主体信用等，因地制宜制定广告产业规范及标准，提升广告行业运作模式的规范性和可复制性。  17.搭建广告大数据平台，打通数据壁垒，有效整合现有传统媒体、互联网、户外等监测资源，共享挖掘广告产业发展数据，完善数据链，拓展数据分析，充分发挥大数据在广告产业发展和广告监管中的重要作用。  18.积极探索中部地区省际广告产业发展沟通协作机制，搭建资源优势互补、供需对接平台，拓展发展空间。 |

(七)加强科学监管，提升产业治理能力

创新监管理念。深入实施《广告法》，坚持导向监管、智慧监管、信用监管、协同监管，构建事中事后监管长效机制，促进发展与依法规范并重，维护广告市场良好秩序。健全新业态包容审慎监管制度，按照鼓励创新、平等保护原则，对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等实行分类监管规则和标准。发挥广告监管前哨作用，综合施策、协同监管，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强化智能监管。加快广告监管信息化建设，有效整合广告监测、广告审查、广告执法、广告统计等数据资源，构建标准统一、数据共享、安全高效的智慧监管体系。严格落实属地监测监管责任，统筹做好省域内各类媒体媒介广告监测工作，明确辖区内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广告监测责任，着力构建主体明确、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监测责任体系，努力做到监测到位、监管到位。联合相关部门，加强对社会影响大、覆盖面广的移动客户端和新媒体账户等互联网媒介重点监测，强化移动端互联网广告的有效监管。

健全共治共管。建设“主体自治、行业自律、政府监管、社会监督相结合”的社会共治格局。加大重点领域广告治理力度，全面净化广告市场环境。完善广告分级管理和属地管理责任制。落实整治虚假违法广告联席会议制度，提高协同监管水平。落实媒体广告发布审查和发布虚假违法广告责任追究制度。建立违法广告提示预警机制，构筑严重虚假违法广告的整治防范体系。加强对广告企业的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及时处理违法广告投诉举报。加强行业自律管理，推动建设广告道德委员会，健全广告行业自律规则和职业道德准则，推进广告市场自我管理、自我规范、自我净化。

**专栏8  广告监管平台机制完善计划**

|  |
| --- |
| 19.建立广告信用监管体系，健全广告领域失信联合惩戒机制。  20.搭建湖北省广告监管平台，推动建设全省跨地域、跨媒介、跨品类的线上线下广告监测和合规合法的网络存证系统，为事中事后监管提供有效证据支撑和趋势研判。  21.落实整治虚假违法广告联席会议制度，明确成员单位职能分工，完善工作衔接和信息共享机制，落实联合部署、联合告诫约谈、联合督查、联合执法、联合调研，不断提升联席会议协调调度能力，提高协同监管水平。 |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党对广告产业发展工作的领导，把党的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到广告产业发展规划实施的各领域和全过程。各地要充分认识广告产业发展对推动湖北经济社会文化等各方面高质量发展的积极作用，结合本地发展情况，研究因地制宜的方案措施，汇聚资源完善配套政策，调动社会力量落实本规划。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立足职能，主动向当地党委政府报告规划内容要求和实施进展，牵头制定各项目标任务的分解落实方案和职责分工，加强与发展改革、教育、科技、经信、财政、税收、人力资源、商务、文旅、金融等部门沟通联系，争取相关部门支持。推动建立广告发展工作协调机制，坚持规划定方向、政府强引导、金融为支撑、其他政策相协调的良好发展环境，大力推动全省广告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二)强化政策保障

推进广告领域“放管服”改革。加强广告市场监管服务力度，保障公平竞争秩序，预防和制止广告领域市场垄断、限制竞争和商业贿赂等不正当竞争行为，营造公正公平公开的市场环境。进一步优化广告审查服务，实现全程网办，完善证明事项材料清单，加强政府数据共享和证明事项互认共享。加强广告领域的知识产权保护，健全公共广告位资源招投标制度，完善违约毁约赔偿机制，切实保护广告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加大财政税收支持力度。综合运用现有相关资金和政策资源支持广告产业发展，搭建广告公共服务平台、组织广告交流活动、奖励优秀广告作品。支持符合条件的广告企业享受文化、科技、服务业等相关政策。积极争取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文化创意产业、高新技术产业、重大科技专项等相关资金，对符合条件的广告产业园区和广告基地建设给予支持。支持符合条件的广告企业适用现代服务业、文化产业、高新技术等减税降费普惠性政策，落实企业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税前扣除等相关政策。加大对广告产业园的支持力度，鼓励地方政府对进入园区的广告企业给予政策支持。

完善广告产业金融服务。鼓励搭建广告企业与金融机构投融资对接平台，创新符合我省特点的广告融资方式，降低广告主体融资成本。引导各类投资基金重点投向互联网广告重点项目、潜力新型广告企业、广告产业园区以及广告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增加面向中小微广告企业的金融服务供给，对符合条件的创新型小微广告企业按规定落实小微企业优惠政策，扶持中小微广告企业发展。

(三)科学评估考核

针对规划实施情况建立跟踪监测和评估考核机制，推动规划如期有效落实。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动态监测，及时掌握实施进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适时把握调整我省广告产业发展方向和措施。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督导，对规划确定的重点任务要明确责任分工和进度要求，确保保质保量完成。各地要做好本区域的规划落实情况报告，在规划实施中期组织开展评估工作，强化评估结果运用。完善社会监督机制，鼓励公众积极参与规划的实施和监督。